

证券代码：002615

证券简称：哈尔斯

公告编号：2018-029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7 名，实际表决董事 7 名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彭友才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彭友才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第四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3 日

简历:

彭友才先生: 汉族, 1974年生, 硕士学历。现任公司共享中心系统总经理助理。1997年7月至2000年7月在钱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; 2000年7月至2012年3月在浙江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; 2012年3月至2015年7月在金宝汤太古(厦门)有限公司任高级财务经理; 2015年7月至2016年9月在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任管理计划与分析经理; 2016年9月至2018年4月, 在太古冷链物流(上海)有限公司任高级财务经理; 2018年4月至今任公司共享中心系统总经理助理。

彭友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,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